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141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469,80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3年8月7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6号)。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1、2023年8月7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23年7月20日总股本977,752,005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976,282,2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3,778,232.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止2023年7月20日,公司总股本为977,752,005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1,469,800股。

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或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注: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2、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恩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处于转股期内,公司总股本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了变化。“恩捷转债”已于2023年8月8日起暂停转股,以公司截至目前最新总股本977,752,05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469,800股后的股份数976,282,250股为基数,按照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折算出每股现金分红为0.1779999元/股(含税),即本次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本次参与利润分配总股本=173,778,232.00元/976,282,250股=0.1779999元/股。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5、为保证本次权益分派的顺利实施,在办理本次权益分派业务期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不会发生变动。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77,752,05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469,800股后的976,282,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7999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601999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56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78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8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8月2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8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8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7*****586	Paul Xiaoming Lee
2	07*****837	Sherry Lee
3	07*****536	JERRY YANG LI
4	08*****401	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
5	08*****875	玉溪合力投资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年8月11日至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和方式

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2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173,778,142.9元=976,282,250股×0.1779999元/股。

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177732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总股本,即0.177732元/股=173,778,232.00元÷977,752,050股。)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77732元/股。

七、相关参数调整情况

1、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2、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如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应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2022年度分红派息将于2023年8月21日实施完毕,自2023年8月21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64元/股调整为66.46元/股。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125号

咨询联系人:禹雪

咨询电话:0877-8888661

传真电话:0877-8888677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142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8095,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2、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66.64元/股

3、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66.46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3年8月21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了1,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恩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并于2020年2月28日上市。根据《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前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恩捷转债”初始转股价为64.61元/股。

2020年5月,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805,370,7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5月21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4.61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4.4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5月21日起生效。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2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9,444,444股(A股),相关股份于2020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72.00元/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4.49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5.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9月4日起生效。

2020年7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时4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等级为“良”,公司对其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23,12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426元/股。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6.09元/股。

2021年4月,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888,160,6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9694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4月30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5.09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4.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4月30日起生效。

2022年5月,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892,408,633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585,437股后的股份890,823,1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3090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4.9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4.6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16日起生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43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1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5,421,412股(A股),本次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6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6月20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66.64元/股。

2023年6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6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1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身故,4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B,2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C,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D,公司对前述6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8,63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4.18元/股(未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6.64元/股。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股权登记日(即2023年7月20日)的公司总股本977,752,005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469,800股后的股份976,282,2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1.7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173,778,232.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6.64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6.46元/股(即P1=P0-D=66.64元/股-0.177732元/股=66.4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21日(除息除权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中材节能　　公告编号:临2023-035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5日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孟庆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3-03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中材节能　　公告编号:临2023-036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8月3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天津市北辰区高峰路与天宁道交口辰美商业广场13号楼11层第二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30日

至2023年8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有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将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26	中材节能	2023/8/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年8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天津市北辰区高峰路与天宁道交口辰美商业广场13号楼1301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2023年8月29日下午17:00时前送达至天津市北辰区高峰路与天宁道交口辰美商业广场13号楼1301室(书面信函登记以收到时间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举行。

(二)联系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琳

联系电话:022-86341590,传真:022-86341588

电子邮箱:sinoma-ec@sinoma-ec.cn

(三)参会股东的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若网络投票系统受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公司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8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